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書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呂賴艷
電話：02-7736-5610
Email：alyssa@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7月29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10301101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函文（1030110122_Attach1.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轉知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提供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修正之採購單位申請「使用CAS產品證明文件」程序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本(103)年7月22日農牧字第1030722119號函辦理。
- 二、為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協助各單位正確採購並驗收CAS臺灣優良農產品，本部業於102年9月24日以臺教綜(五)字第1020143379號函轉知旨揭程序，請各單位透過向驗證機構（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申請「使用CAS產品證明文件」取代CAS證書影本作為資格證明文件（諒悉）。
- 三、驗證機構為強化食材供應鏈之追溯查核，已修正旨揭程序及其附件，請惠予協助轉知適用政府採購法之採購單位據以申請。
- 四、如有疑問，請逕詢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丁銘音小姐，電話為(02) 23567417轉22。
- 五、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各地方政府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

總務處



採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本部綜合規劃司

103/07/30
08:16:48

擬辦：上傳文件公告周知
文並影印一份存查

秘書室 宋守中
專門委員

總務處 廖明暉
103.8.5

副教授兼總務處
採購組組長 鄭義榮
103.8.6

內會 陳惠珍 組員

組員 陳惠珍
103.8.6

教授兼
總務長 劉一中
103.8.07

蘇玉蘭
0807

裝

訂



線

正 本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函

地 址：100 台北市南昌路一段 51 巷 1 號 11 樓

承 辦 人：丁銘音

電 話：(02) 23567417 轉 22

傳 真：(02) 23964028

電子信箱：clover@cas.org.tw

100

台北市南海路 37 號

受文者：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7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優農字第 1030001568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協會修正之「採購單位申請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程序」一份，報請 貴會同意並轉知適用政府採購法之採購單位，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協會依據 102 年 9 月 5 日召開「不應以 CAS 證書影本作為食材來源證明」研商會議訂定「採購單位申請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程序」據以實施。
- 二、旨揭程序原可於本協會網站留言版申請「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惟因此方式申請機關無法檢附用印之正本文件，爰刪除該申請方式(申請方式第 2 點)。
- 三、另為強化食材供應鏈之追溯查核，爰於旨揭程序之附件一「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申請表」及附件二「申請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之申請事項，增列生產業者及供應業者資訊，並於前揭附件備註欄說明其定義。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總收文



1030722119 103/07/18

董事長 楊世沛

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印章

此文已掃描為線上簽核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授權單位主管執行

採購單位申請「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程序

一、緣由：

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 102 年 6 月 21 日優農字第 1020001214 號函知所有生產 CAS 產品生產業者，CAS 產品之供貨證明應以驗證產品包裝標示“CAS 標章”為主，不應以提供證書影本為憑證，惟為因應部分採購單位確有證明文件之需求，爰訂定本程序。

二、申請資格：限定適用政府採購法之採購單位。

三、申請程序：

(一) 申請方式 (函文)：請於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網頁 (www.cas.org.tw) 驗證專區中下載並依個別供應業者填具「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申請表 (如附件一)」，函知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提出申請。

(二) 經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受理及列冊管理後，5 天 (工作天) 內函送證明文件 (如附件二) 予採購單位。

四、採購單位同意 CAS 驗證機構，於必要時可赴採購單位進行 CAS 產品驗收及使用情形查核，以維護採購單位權益。

附件一

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申請表

申請日期：□□□年□□月□□日

申請人	採購單位名稱：			電話：		
	聯絡人/職稱：			地址：		
申請事項	採購 CAS 產品明細			預估採購量		**供應業者名稱
	CAS 驗證 產品名稱	編號	*生產業者名稱			
				kg	廠商名稱： 履約期限：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表請由適用於政府採購法之單位填寫。 2. 採購單位同意 CAS 驗證機構，於必要時可赴採購單位進行 CAS 產品驗收及使用情形查核，以維護採購單位權益。 3. CAS 產品編號可至 CAS 協會網站查詢。 4. *「生產業者名稱」：係指 CAS 產品生產業者。 5. **「供應業者名稱」：係指投（得）標廠商名稱。 					

申請使用 CAS 產品證明文件

申請日期：□□□年□□月□□日

發文字號：□□□年□□月□□日優農字第□□□□□□□號函

申請人	採購單位名稱：			電話：		
	連絡人/職稱：			地址：		
申請事項	採購 CAS 產品明細			預估採購量	**供應業者名稱	
	CAS 驗證 產品名稱	編號	* 生產業者名稱			
				kg	廠商名稱： 履約期限：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kg		
				kg		
				kg		
				kg		
				kg		
				kg		
				kg		
			kg			
備註	1. 採購單位同意 CAS 驗證機構，於必要時可赴採購單位進行 CAS 產品驗收及使用情形查核，以維護採購單位權益。 2. CAS 產品編號可至 CAS 協會網站查詢。 3. * 「生產業者名稱」：係指 CAS 產品生產業者。 4. ** 「供應業者名稱」：係指投（得）標廠商名稱。					

CAS 驗證機構：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核發

董事長

○ ○ ○